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幼獅工業區幼獅路六十九號

電話：（〇四）二六八一一一二三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43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3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5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6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46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47	三一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7～53	三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21,313 仟元及 78,84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及 7%，負債總額分別為 57,060 仟元及 36,566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0%及 7%；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綜合損失分別為 7,277 仟元及 5,89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81%)及(74%)；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該等子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以其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　淑　菁　　會計師　成　德　潤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二　年　五　月　九　日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76,588	7	$ 75,580	7	$ 104,694	9	$ 106,931	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2,101	1	12,182	1	12,259	1	11,559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七）	9,544	1	9,293	1	9,443	1	9,68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29,043	3	29,669	3	22,800	2	31,19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77,721	7	69,920	6	75,578	7	81,909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2,927	-	3,502	-	5,730	-	3,49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438,335	38	427,749	38	399,995	36	407,081	35
1410	預付款項	26,044	2	21,961	2	21,720	2	30,642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二七）	5,020	-	5,034	-	6,660	1	8,56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77,323	59	654,890	58	658,879	59	691,060	60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	-	1,340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七）	20,000	2	20,000	2	20,000	2	20,00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398,410	35	400,275	36	383,024	35	386,538	34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500	-	509	-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12,022	1	13,034	1	17,718	2	20,730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二六及二七）	36,128	3	30,913	3	27,940	2	27,5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67,060	41	464,731	42	448,682	41	456,120	40
1XXX	資產總計	$ 1,144,383	100	$ 1,119,621	100	$ 1,107,561	100	$ 1,147,18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七）	56,773	5	30,545	3	34,881	3	35,754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9,990	2	19,975	2	44,963	4	29,952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10,774	1	9,576	1	9,181	1	14,246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08,628	9	93,511	8	73,603	7	93,815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6,235	2	30,972	3	28,245	3	39,812	3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七）	70,000	6	100,000	9	55,000	5	56,151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7,964	1	14,671	1	6,022	-	5,64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00,364	26	299,250	27	251,895	23	275,377	24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七）	203,485	18	188,359	17	197,980	18	220,794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12,531	1	12,473	1	12,930	1	14,194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44,072	4	44,639	4	46,776	4	46,847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20,000	2	20,000	1	20,000	2	20,00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80,088	25	265,471	23	277,686	25	301,835	26
2XXX	負債總計	580,452	51	564,721	50	529,581	48	577,212	5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48,000仟股，發行42,425仟股	424,250	37	424,250	38	424,250	38	424,250	37
3200	資本公積	50,176	4	50,176	5	49,699	4	49,699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230	5	50,230	4	41,679	4	41,67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019	1	15,019	1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962	2	17,356	2	75,125	7	66,735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4)	-	(1,640)	-	(1,078)	-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954)	(1)	(11,772)	(1)	(11,695)	(1)	(12,395)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53,139	48	543,619	49	577,980	52	569,968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10,792	1	11,281	1	-	-	-	-
3XXX	權益總計	563,931	49	554,900	50	577,980	52	569,968	5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44,383	100	$ 1,119,621	100	$ 1,107,561	100	$ 1,147,1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二年第一季 金額	%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	$ 172,924	100	$ 168,8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十九）	135,559	78	127,141	75
5900	營業毛利	37,365	22	41,697	25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0,227	6	9,267	6
6200	管理費用	15,809	9	15,53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84	2	3,18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920	17	27,986	17
6900	營業淨利	8,445	5	13,71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75	-	111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附註四）	666	-	(2,454)	(1)
7510	利息費用	(2,179)	(1)	(2,589)	(2)
7590	什項支出	(51)	-	(154)	-
76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附註四）	(1,769)	(1)	1,51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58)	(2)	(3,573)	(2)
7900	稅前淨利	5,187	3	10,138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1,070	1	1,748	1
8200	本期淨利	4,117	2	8,390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二年第一季 金額	一〇二年第一季 %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額	一〇一年第一季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96	1	($ 1,078)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818	2	700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4,914	3	(37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031	5	$ 8,012	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606	2	$ 8,390	5
8620	非控制權益	(489)	-	-	-
		$ 4,117	2	$ 8,390	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520	5	$ 8,012	5
8720	非控制權益	(489)	-	-	-
		$ 9,031	5	$ 8,012	5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11		$ 0.20	
9850	稀　　釋	$ 0.11		$ 0.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一〇一年初餘額	$ 424,250	$ 49,699	$ 41,679	$ -	$ 66,735	$ -	($ 12,395)	$ 569,968	$ -	$ 569,968
D1	一〇一年第一季淨利	-	-	-	-	8,390	-	-	8,390	-	8,390
D3	一〇一年第一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78)	700	(378)	-	(378)
D5	一〇一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90	(1,078)	700	8,012	-	8,012
Z1	一〇一年三月底餘額	$ 424,250	$ 49,699	$ 41,679	$ -	$ 75,125	($ 1,078)	($ 11,695)	$ 577,980	$ -	$ 577,980
A1	一〇二年初餘額	$ 424,250	$ 50,176	$ 50,230	$ 15,019	$ 17,356	($ 1,640)	($ 11,772)	$ 543,619	$ 11,281	$ 554,900
D1	一〇二年第一季淨利	-	-	-	-	4,606	-	-	4,606	(489)	4,117
D3	一〇二年第一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96	3,818	4,914	-	4,914
D5	一〇二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06	1,096	3,818	9,520	(489)	9,031
Z1	一〇二年三月底餘額	$ 424,250	$ 50,176	$ 50,230	$ 15,019	$ 21,962	($ 544)	($ 7,954)	$ 553,139	$ 10,792	$ 563,9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187	$ 10,13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80	7,644
A20200	攤銷費用	29	-
A20900	利息費用	2,179	2,589
A21200	利息收入	(28)	(73)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769	(1,513)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5,730)	(3,47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976	(57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648	8,313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237)	6,127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34	(2,312)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095)	9,953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770)	8,8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4	1,80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98	(5,06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886	(20,3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587)	(7,1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722)	32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67)	(7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64	15,0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	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53)	(2,6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	(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35	12,53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30	-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2,85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30)	(6,55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 56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26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545)	(2,0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19)	(6,2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5,000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	15,01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4,874)	(23,965)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141	(8,95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549)	467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	1,008	(2,237)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75,580	106,931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76,588	$ 104,6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六十六年八月十九日，為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爰於八十六年十二月與台灣管配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石化工業與電子工業用金屬管件及附屬配件之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六年八月一日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金管會已認可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2009）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管會尚未認可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金管會尚未認可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上述 IASB 發布之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之生效日除另予註明外，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參閱附註三二。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二），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被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	MATE ENTERPRISES LTD.（MATE）	貿易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100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PIPEMATE）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大川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川研公司）	經營精密儀器之經銷業務	67	67	-	-
PIPEMATE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機械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00	100	100	100
	上海大甲管道有限公司(上海管道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加工業務	100	100	-	-
大川研公司	大川研真空股份有限公司（大川研真空公司）	經營特殊吸塵器之經銷業務	80	80	-	-
上海機械公司	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天津大甲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00	100	100	100

列入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成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折舊與其他同類別資產之提列基礎相同，並於該等資產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

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u>金融資產</u>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而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四)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所 得 稅

係對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大陸子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分別尚有人民幣 5,009 仟元、人民幣 3,604 仟元、人民幣 367 仟元及人民幣 38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六、現　　金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38	$ 272	$ 281	$ 24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6,350	75,308	104,413	106,684
	$ 76,588	$ 75,580	$ 104,694	$ 106,931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01%-0.17%	0.01%-0.17%	0.01%-0.17%	0.01%-0.17%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 10,613	$ 11,027	$ 11,269	$ 10,658
國外上市股票	1,488	1,155	990	901
	$ 12,101	$ 12,182	$ 12,259	$ 11,559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340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9,544	$ 29,293	$ 29,443	$ 29,688
流　　動	$ 9,544	$ 9,293	$ 9,443	$ 9,688
非 流 動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 29,544	$ 29,293	$ 29,443	$ 29,688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上述定期存款之市場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0.47%-0.80%。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應收票據	$ 29,630	$ 30,256	$ 22,800	$ 31,190
減：備抵呆帳	(587)	(587)	-	-
	$ 29,043	$ 29,669	$ 22,800	$ 31,190
應收帳款	$ 79,834	$ 71,951	$ 76,470	$ 82,823
減：備抵呆帳	(2,113)	(2,031)	(892)	(914)
	$ 77,721	$ 69,920	$ 75,578	$ 81,909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其他應收款	$ 3,081	$ 3,650	$ 8,741	$ 6,582
減：備抵呆帳	(154)	(148)	(3,011)	(3,086)
	$ 2,927	$ 3,502	$ 5,730	$ 3,496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之提列係參考帳齡分析、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合併公司係根據最新之交易狀況更新客戶之信用額度，並於年底重新評估所有客戶之債信狀況及信用額度。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屬集中，而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均於授信期間內收回。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設定該客戶之收款交易條件，合併公司相信逾期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2,031	$ 914
外幣換算差額	82	(22)
期末餘額	$ 2,113	$ 892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以逾期天數為基準）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60 天以下	$ 6,515	$ 1,418	$ -	$ 1,878
61 至 150 天	3,236	2,333	24	183
151 天以上	-	-	1,065	904
合　　計	$ 9,751	$ 3,751	$ 1,089	$ 2,965

十一、存　　貨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製成品	$ 283,419	$ 277,328	$ 255,621	$ 256,074
在製品	83,692	74,086	81,251	78,509
原　　料	71,224	76,170	63,123	72,498
在途存貨	-	165	-	-
	$ 438,335	$ 427,749	$ 399,995	$ 407,081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35,559 仟元及 127,141 仟元，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5,730 仟元及 3,475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自有土地	$ 157,495	$ 157,495	$ 157,495	$ 157,495
建築物	137,719	138,435	140,937	141,874
機器設備	82,245	84,848	58,303	61,849
其他設備	20,951	19,497	26,289	25,320
	$ 398,410	$ 400,275	$ 383,024	$ 386,538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7,495	$ 168,934	$ 151,013	$ 37,615	$ 515,057
增添	-	240	1,492	34	1,766
處分	-	-	(4,561)	(1,153)	(5,714)
重分類	-	-	962	2,856	3,818
淨兌換差額	-	-	173	240	413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57,495	$ 169,174	$ 149,079	$ 39,592	$ 515,340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30,499	$ 66,165	$ 18,118	$ 114,782
處分	-	-	(4,561)	(1,153)	(5,714)
折舊費用	-	956	5,222	1,502	7,680
淨兌換差額	-	-	8	174	182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31,455	$ 66,834	$ 18,641	$ 116,930
成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7,495	$ 168,614	$ 117,304	$ 48,189	$ 491,602
增添	-	-	170	2,009	2,179
處分	-	-	(1,655)	(269)	(1,924)
重分類	-	-	657	1,495	2,152
淨兌換差額	-	-	-	(336)	(336)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57,495	$ 168,614	$ 116,476	$ 51,088	$ 493,6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26,740	$ 55,455	$ 22,869	$ 105,064
處分	-	-	(1,655)	(269)	(1,924)
折舊費用	-	937	4,373	2,334	7,644
淨兌換差額	-	-	-	(135)	(135)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27,677	$ 58,173	$ 24,799	$ 110,649

於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五至五十一年
機器設備	三至二十年
其他設備	三至十六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其他資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預付款項	$ 16,982	$ 11,255	$ 7,134	$ 7,266
其他金融資產	5,000	5,000	6,451	8,551
存出保證金	1,277	1,789	2,516	1,956
其　　他	17,889	17,903	18,499	18,303
	$ 41,148	$ 35,947	$ 34,600	$ 36,076
流　　動	$ 5,020	$ 5,034	$ 6,660	$ 8,564
非流動	36,128	30,913	27,940	27,512
	$ 41,148	$ 35,947	$ 34,600	$ 36,076

其他資產－其他主要係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之土地成本及活期存款，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抵押借款				
（附註二七）	$ 31,773	$ 30,545	$ 34,881	$ 35,754
信用額度借款	25,000	-	-	-
	$ 56,773	$ 30,545	$ 34,881	$ 35,754

抵押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分別為 6.60%及7.22%。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二年第一季為1.8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0,000	$ 20,000	$ 45,000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0)	(25)	(37)	(48)
	$ 19,990	$ 19,975	$ 44,963	$ 29,952

本公司分別向大眾商業銀行及中華票券金融公司承作商業本票，其利率於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分別為 1.93%及 1.93%-1.99%。合併公司對該等應付商業本票並未設定任何擔保品。

(三) 長期銀行借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抵押借款	$ 238,485	$ 253,359	$ 252,980	$ 262,854
信用額度借款	35,000	35,000	-	14,091
	273,485	288,359	252,980	276,94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0,000)	(100,000)	(55,000)	(56,151)
一年後到期部分	$ 203,485	$ 188,359	$ 197,980	$ 220,794

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為一〇五年四月七日，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10%、2.09%、2.59%及 2.59%。

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貸款額度計 355,000 仟元及美金 2,813 仟元，用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債務調整、健全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及購料所需。根據貸款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如下：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135%；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4) 有形淨值不低於 500,000 仟元。

另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除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書面同意外，承諾不得處分重要資產及權利，不得買回股份或減資等事項。

信用額度借款係以浮動利率向銀行借款，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95%、1.95%及 2.58%。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7,634	$ 7,100	$ 5,868	$ 11,139
非因營業而發生	3,140	2,476	3,313	3,107
	$ 10,774	$ 9,576	$ 9,181	$ 14,246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106,389	$ 91,203	$ 71,065	$ 91,116
非因營業而發生	2,239	2,308	2,538	2,699
	$ 108,628	$ 93,511	$ 73,603	$ 93,815

十六、其他負債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354	$ 10,640	$ 8,418	$ 11,967
應付設備款	3,375	5,639	2,438	6,815
應付休假給付	3,265	3,080	3,029	2,934
其　　他	11,241	11,613	14,360	18,096
	$ 26,235	$ 30,972	$ 28,245	$ 39,812
其他負債				
預收土地款	$ 20,000	$ 20,000	$ 20,000	$ 20,000
預收款項	7,420	14,364	5,493	5,357
其　　他	544	307	529	290
	$ 27,964	$ 34,671	$ 26,022	$ 25,647
流　　動	$ 7,964	$ 14,671	$ 6,022	$ 5,647
非 流 動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 27,964	$ 34,671	$ 26,022	$ 25,647

應付休假給付為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合併公司於九十五年簽訂土地買賣契約之預收土地款 20,000 仟元，參閱附註二八。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大川研公司及大川研真空公司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979 仟元及 976 仟元。

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係參加由中國當地政府機構管理及統籌之社會保險計劃。該計劃係屬確定提撥制，支付予政府管理社會保險計劃之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列為當期費用。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分別提撥 267 仟元及 204 仟元。

非依中華民國法律成立之子公司，依其註冊地法律無需訂定退休辦法及依當地法令規定無須由公司提撥退休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本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414 仟元及 954 仟元。

於衡量日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如下：

	一〇一年底	一〇一年初
折現率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50%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底	一〇一年初
確定福利義務	$ 54,059	$ 57,27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420)	(10,4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4,639	$ 46,847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一〇一年底	一〇一年初
現　　金	100	100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一〇一年底	一〇一年初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059	$ 57,2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9,420	$ 10,430
提撥短絀	$ 44,639	$ 46,84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6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95	$ -

本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6,288 仟元。

十八、權　　益

(一) 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資本公積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49,452	$ 49,452	$ 49,452	$ 49,452
其　　他	724	724	247	247
	$ 50,176	$ 50,176	$ 49,699	$ 49,699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歷年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得依次分配如下：

1. 員工紅利不得少於2%及董監酬勞不得超過3%。
2.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董事會依據公司實際經營及現金需求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決定分派盈餘時，可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搭配方式，且現金部分所佔比例不得少於 20%，股東紅利之總額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至80%。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分別為 300 仟元及 600仟元，董監酬勞分別為 90 仟元及 180 仟元，係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估列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二年五月董事會擬議及一〇一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975	$ 8,551		
特別盈餘公積	1,507	15,019		
現金股利	13,152	55,153	$ 0.31	$ 1.3
	$ 17,634	$ 78,723		

上述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以現金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800	$ 540	$ 4,500	$ 1,2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800	707	4,500	1,200
差　　異	$ -	($ 167)	$ -	$ -

董事會擬議配發之董監酬勞與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董監酬勞之差異，屬估計變動。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十九、淨　　利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一〇二年第一季			
薪資費用	$ 17,530	$ 11,221	$ 28,751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246
確定福利計畫			414
其他員工福利	3,585	2,023	5,608
折舊費用	7,216	464	7,680
攤銷費用	-	29	29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一〇一年第一季			
薪資費用	$ 16,824	$ 11,049	$ 27,873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180
確定福利計畫			954
其他員工福利	3,907	2,019	5,926
折舊費用	6,854	790	7,644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	1,070	1,7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70	$ 1,748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九十七年起施行；依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內外資企業均適用 25%所得稅率，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之企業在新稅法實施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未獲利而尚未享受稅收優惠者，優惠期限自九十七年度起第五年內到期。上海機械公司自一〇一年度起按 25%徵收；天津大甲公司及上海管道公司均按 25%徵收。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本公司	$ 54,896	$ 54,896	$ 70,613	$ 70,613

本公司、大川研公司及大川研真空公司均無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0.48%。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22.97%，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核准並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大川研公司及大川研真空公司一〇二年三月底及一〇一年底為累積虧損，故無股東可扣抵稅額比例。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一〇二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4,606	42,425	$ 0.1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606	42,495	$ 0.11
一〇一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8,390	42,425	$ 0.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2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390	42,650	$ 0.20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七月新增投資設立大川研公司 20,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100%，該公司並於同年十月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因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降至 6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大川研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三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及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參閱附註二六。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明細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101	$ 12,182	$ 12,259	$ 11,559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暨其他應付款。

(2)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　　金	$ 76,588	$ 75,580	$ 104,694	$ 106,931
應收票據	29,043	29,669	22,800	31,190
應收帳款	77,721	69,920	75,578	81,909
其他應收款	2,927	3,502	5,730	3,496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5,000	5,000	6,451	8,5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9,544	29,293	29,443	29,688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7	1,789	2,516	1,9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101	12,182	12,259	11,5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340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銀行借款	56,773	30,545	34,881	35,754
應付短期票券	19,990	19,975	44,963	29,952
應付票據	10,774	9,576	9,181	14,246
應付帳款	108,628	93,511	73,603	93,815
其他應付款	26,235	30,972	28,245	39,812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73,485	288,359	252,980	276,945

上述金融工具之餘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銀行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

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及匯率變動風險。

(1) 利率變動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51,763	$ 50,520	$ 79,844	$ 65,70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298,485	288,359	252,980	276,945

合併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原則，利率方面係多方參考國內外各經濟研究機構及銀行研究報告，以掌握利率之未來走向，並與往來銀行密切聯繫，隨時掌握利率變化，以調整公司之融資政策。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當利率變動 1%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746 仟元及 632 仟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匯率變動

合併公司進銷貨部份係以美金及日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合併公司同時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可將部份匯率風險相互抵消。合併公司與

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積極蒐集匯率市場變化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並於外匯銀行開立外幣帳戶，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於適當時機兌換為需要之貨幣；或以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以減少外匯淨暴險之部位，且向銀行爭取較優惠之匯率，同時對客戶做產品報價時亦一併考量匯兌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1%時，將使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匯率貶值1%時，其對淨利之影響將為相同金額之負數。

貨幣種類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美金	$ 297	$ 442
日幣	104	82
人民幣	74	86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以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業務單位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

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之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及發行商業本票融資額度分別為 250,123 仟元、217,897 仟元、141,379 仟元及 214,317 仟元。

下列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三個月內	三個月內至一年	一至二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45,637	$ -	$ -
固定利率工具	4.80%	51,763	-	-
浮動利率工具	2.06%	15,000	80,000	203,485
		$ 212,400	$ 80,000	$ 203,485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三個月內	三個月內至一年	一至二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34,059	$ -	$ -
固定利率工具	4.75%	50,520	-	-
浮動利率工具	2.07%	55,000	45,000	188,359
		$ 239,579	$ 45,000	$ 188,35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三個月內	三個月內至一年	一至二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11,029	$ -	$ -
固定利率工具	4.26%	79,844	-	-
浮動利率工具	2.59%	10,000	45,000	197,980
		$ 200,873	$ 45,000	$ 197,980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三個月內	三個月內至一年	一至二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47,873	$ -	$ -
固定利率工具	4.80%	65,706	-	-
浮動利率工具	2.59%	11,517	44,634	220,794
		$ 225,096	$ 44,634	$ 220,794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甲詠恩股份有限公司（大甲詠恩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之內之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向大甲詠恩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築物，租金係參考鄰近廠房之市價及所承租之面積由雙方議定，每三個月支付一次，計 1,521 仟元；租賃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為 700 仟元。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 2,993	$ 2,984
退職後福利	97	95
	$ 3,090	$ 3,07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商品銷售品質保證及開立承兌匯票等之擔保品：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3,376	$ 284,248	$ 286,864	$ 287,73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9,544	29,293	29,443	29,6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869	17,869	17,869	17,869
其他流動資產	5,000	5,000	6,451	8,551
	$ 335,789	$ 336,410	$ 340,627	$ 343,844

提供質押以作為合併公司銀行借款擔保之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合併公司不得將其作為其他借款之擔保品或出售予其他企業。

二八、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與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中連公司）於九十五年發生兩筆土地買賣之民事訴訟，一審於同年判決本公司敗訴。原簽訂之土地買賣契約總價款為 21,644 仟元，本公司已預收 20,00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土地成本為 17,869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另辦理過戶需繳交之土地增值稅約 3,000 仟元；惟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尚未辦理過戶。

(二) 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年度應付之租金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後三季	$ 13,125
一〇三年	15,388
一〇四年	7,952
一〇五年	4,585
一〇六年	301
	$ 41,351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6,405	4.81	$ 30,808	$ 9,463	4.68	$ 44,287
美金	995	29.83	29,681	1,498	29.51	44,206
日幣	32,786	0.3172	10,400	22,863	0.3592	8,212
歐元	43	38.23	1,644	4	39.41	15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270	29.83	8,054	520	29.51	15,345
日幣	29,769	0.3172	9,443	29,769	0.3592	10,693
新加坡幣	115	24.07	2,768	115	23.49	2,70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7,941	4.81	38,196	7,634	4.68	35,727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8,516	4.62	$ 39,344	$ 7,811	4.81	$ 37,571
美金	646	29.04	18,760	1,679	30.28	50,840
日幣	25,929	0.3364	8,723	26,204	0.3906	10,235
歐元	3	38.49	115	47	39.18	1,84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520	29.04	15,101	520	30.28	15,746
日幣	29,769	0.3364	10,014	29,769	0.3906	11,628
新加坡幣	115	23.76	2,732	115	23.31	2,68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7,634	4.62	35,269	8,281	4.81	39,832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上海、常熟、天津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台灣	$ 167,343	$ 164,188	$ 14,220	$ 25,999
上海	5,581	4,602	(5,775)	(10,769)
天津	-	48	-	(1,519)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 172,924	$ 168,838	8,445	13,711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75	111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666	(2,454)
利息費用			(2,179)	(2,58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769)	1,513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51)	(15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 5,187	$ 10,138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三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資產					
—	$ -	$ 9,688	$ 9,68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316	(7,316)	-	—	(1)
固定資產淨額	393,655	(7,117)	386,5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
遞延退休金成本	380	(380)	-	—	(3)
遞延費用	149	(149)	-	—	(5)
—	-	20,000	2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191	9,539	20,73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
其他資產	51,586	(24,074)	27,5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7)
負債					
應付費用	28,326	(28,326)	-	—	(4)
其他應付款	36,878	2,934	39,812	其他應付款	(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4,006	12,841	46,8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	-	14,194	14,19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1,971	(11,971)	-	—	(6)
權益					
保留盈餘	127,194	(18,780)	108,414	保留盈餘	6.(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29	(7,12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未實現重估增值	392	(392)	-	—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146)	10,146	-	—	6.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資產					
—	$ -	$ 9,443	$ 9,44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849	(6,849)	-	—	(1)
固定資產淨額	390,023	(6,999)	383,0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
遞延退休金成本	380	(380)	-	—	(3)
遞延費用	135	(135)	-	—	(5)
—	-	20,000	2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910	7,808	17,71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
其他資產	50,851	(22,911)	27,9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7)
負債					
應付費用	21,018	(21,018)	-	—	(4)
其他應付款	25,216	3,029	28,245	其他應付款	(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935	12,841	46,7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	-	12,930	12,93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1,971	(11,971)	-	—	(6)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權益						
保留盈餘	$135,679		($ 18,875)	$116,804	保留盈餘	6.(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51		(7,129)	(1,0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未實現重估增值	392		(392)	-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146)		10,146	-		6.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資產						
—	$ -		$ 9,293	$ 9,29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134		(8,134)	-	—	(1)
固定資產淨額	411,184		(10,909)	400,2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
遞延費用	346		(346)	-	—	(5)
—	-		20,000	2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98		8,636	13,03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
其他資產	44,402		(13,489)	30,9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7)
負債						
應付費用	19,315		(19,315)	-	—	(4)
其他應付款	27,892		3,080	30,972	其他應付款	(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641		12,998	44,63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	-		12,473	12,47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1,971		(11,971)	-	—	(6)
權益						
保留盈餘	101,797		(19,192)	82,605	保留盈餘	6.(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5,489		(7,129)	(1,6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未實現重估增值	392		(392)	-	—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635)		10,635	-	—	6.(3)

4. 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費用	$ 27,891		$ 95	$ 27,986	營業費用	(4)
其他綜合損益						
—	-		-	(1,0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費用	$125,984		($ 1,640)	$124,344	營業費用	(3)(4)
其他綜合損益						
—	-		(1,640)	(1,6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		(2,052)	(2,052)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3)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並將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互相抵銷，僅列示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僅於符合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2) 預付設備款

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為預付款項。

(3) 退休金

<u>最低退休金負債</u>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 IFRSs 後，則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u>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u>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列入保留盈餘，且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無明文規定，惟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5)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費用。

(6)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7) 公司提供銀行存款作為債務質押擔保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銀行存款作為擔保品質押帳列受限制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受限制資產依性質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其他應收款」或「其他金融資產」，並依所擔保債務之流動性分別列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上海機械公司	2.	$ 165,942	$ 47,720 (美金 1,600)	$ 47,720 (美金 1,600)	$ 11,773 (人民幣2,450)	$ 47,720 (美金 1,600)	0.09	$ 276,570	Y	—	Y
		PIPEMATE	1.	165,942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0.04	276,570	Y	—	—
		大川研公司	1.	110,628	8,000	8,000	-	-	0.01	276,570	Y	—	—
1	PIPEMATE	上海機械公司	1.	165,942	20,000	20,000	20,000 (人民幣4,161)	20,000	0.04	276,570	—	—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本公司及PIPEMATE對海外單一聯屬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為限，及本公司對單一聯屬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惟合計數仍不得超過背書保證總額之限額。

註三：本公司及PIPEMATE對海外單一聯屬企業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本公司	德盛精選日本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82	$ 4,671	-	$ 4,671	
	怡富日本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67	5,392	-	5,392	
	ANNAIK LIMITED（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1,488	-	1,488	
	國內外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	550	-	550	
	PIPEMATE（股票）(註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700	25,713	100	25,713	
	大川研公司（股票）(註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17,083	67	17,083	
	MATE（股票）(註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	8,696	100	8,696	
PIPEMATE	上海機械公司（股權）(註二)	PIPEMATE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822	100	14,822	
	上海管道公司（股權）(註二)	PIPEMATE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828	100	10,828	
大川研公司	大川研真空公司（股票）(註二)	大川研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60,000	9,001	80	9,001	
上海機械公司	天津大甲公司（股權）(註二)	上海機械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	100	(2)	

註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者，以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估計其公平市價。

註二：業已沖銷，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大川研公司	(1)	應收帳款	$ 1,184	T/T 90 天	-
		大川研公司	(1)	銷貨收入	1,082	T/T 90 天	-
1	MATE	大川研真空公司	(3)	暫收款	1,506	月結 90 天	-
		大川研真空公司	(3)	銷貨收入	6,185	月結 90 天	4
2	上海機械公司	上海管道公司	(3)	應付帳款	3,131	月結 30 天	-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業已沖銷。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二）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PIPEMATE	模里西斯	轉投資業務	$ 37,736	$ 37,736	120,700	100	$ 25,713	($ 6,527)	($ 6,527)	子公司
	大川研公司	台灣省新竹市	經營精密儀器之經銷業務	20,000	20,000	2,000,000	67	17,083	(963)	(606)	子公司
	MATE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進出口業務	6,084	6,084	200,000	100	8,696	345	345	子公司
PIPEMATE	上海機械公司	中國大陸上海市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8,188	18,188	-	100	14,822	(4,563)	（註一）	孫公司
	上海管道公司	中國大陸上海市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加工業務	18,597	18,597	-	100	10,828	(1,965)	（註一）	孫公司
大川研公司	大川研真空公司	台灣省新竹市	經營特殊吸塵器之經銷業務	9,600	9,600	960,000	80	9,001	(659)	（註一）	孫公司
上海機械公司	天津大甲公司	中國大陸天津市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4,440	4,440	-	100	(2)	-	（註一）	曾孫公司

註一：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二：業已沖銷。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註五）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機械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 18,188 (人民幣 4,548)	（註一）	$ 18,188	$ -	$ -	$ 18,188	100	($ 4,563)	$ 14,822	$ -
上海管道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加工業務	18,597 (人民幣 3,928)	（註一）	18,597	-	-	18,597	100	(1,965)	10,828	-
天津大甲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4,440 (人民幣 1,000)	（註一）	（註二）	-	-	-	100	-	(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 36,785	$ 36,387 （美金 1,220）	$ 331,883

註一：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註二：係由本公司轉投資之 PIPEMATE 再轉投資上海機械公司於大陸地區投資設立，該投資案由上海機械公司盈餘轉投資。

註三：係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實收資本額、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外，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業已沖銷。